

小单车搭起亲民大舞台

——牡丹区小留检察室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侧记

“车上看看，下车转转，喇叭再响，都是空讲”，这就是大部分群众心目中的某些干部形象。然而，牡丹区检察院派驻小留检察室却出台了一项政策，从检察室主任到一般检察干警，本辖区范围内外出办公，只要不是紧急案件，一律骑单车。“单车检察”拉近了与群众的距离，更好地完成了基层检察工作，打通了联系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

“单车检察”之“及时雨”

骑单车速度虽然慢，但可以一路上留心群众的饮食起居，还可以随时停下与群众面对面交流，及时关注到他们的所需所想。

小留检察室辖区内外出务工人员多，留守的都是老弱病残妇，需要关爱的空巢老人多，而单车下乡的检察干警就成了他们的义务儿女。干警们根据老年人需求，充分利用好派驻检察室业务管理系统中的信息超市模块，及时更新惠农资金信息，方便随时读取，并时常骑单车到村里走访，关注老年人生活是否有困难，补贴、津贴是否落实到位，需要领取的，及时告知如何办理，发现冒领的，及时取缔。

曹县司法局开展专题普法宣传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周丽慧 记者 刘洋）近日，曹县司法局组织援助中心律师、公证员、局机关普法工作人员、大集镇司法所工作人员走进曹县大集镇“淘宝村”，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活动中，现场设立咨询台，向过往群众讲解与他们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知识，详细解释人民调解、公证、法律援助等业务工作的申请及办理流程。与此同时，结合近年来大集镇电子商务飞速发展的实际情况，组织律师到沿街 30 余家电商商铺向淘宝店主讲解电子商务中易受不法侵害的典型案例，宣讲知识产权保护法律法规等，

认罪认罚 从宽量刑

郓城县法院审结一起刑事案件

本报讯（通讯员 何郛法 记者 刘洋）近日，郓城县法院审理了侯某涉嫌故意伤害罪一案。与以往普通刑事案件不同的是，该案是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在部分地区开展刑事案件认罪认罚从宽制度试点工作的办法》实施以来，我市第一个适用该制度审理的案件。

2017 年 1 月 26 日 18 时许，该案被告人侯某和侯某某（另案处理）因琐事与本村村民侯某兵和韩某发生争执，侯某伙同侯某某将侯某兵打伤，侯某持刀将韩某头部砍伤。经法医鉴定，被害人侯某兵多处皮下出血，双侧鼻骨及左侧上颌骨、第六肋骨骨折；韩某头部有两处创口，额骨骨折，其二人之损伤程度均构成轻伤二级。2017 年 2 月 21 日，侯某因涉嫌故意伤害罪被抓获并刑事拘留，同年 3 月 8 日被逮捕。

法在身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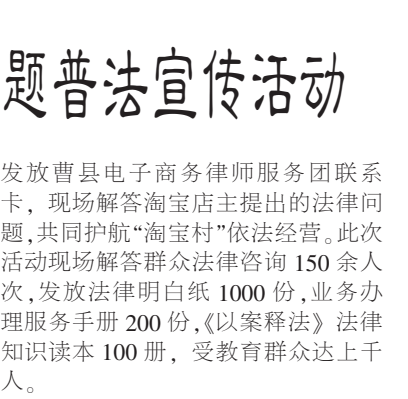


在一次骑车走访时，干警们推着车子听到有人说村里一个老太太 90 岁了都没领过什么补助，就留了心，专门到这位老人家走访。司连玉老人家住小留镇林庄，出生于 1926 年 12 月 1 日，符合领取高龄老人生活补贴政策。干警们一边向老人及其家人普及政策，一边协调民政部门帮助办理领取手续，老人领取津贴后，拿着钱乐开了花，她的儿女夸检察室干警是“及时雨”。

“单车检察”之“同心锁”

基层很多案件都是轻微刑事案件，如何做好轻微刑事案件工作，检察室干警开动了脑筋。“单车检察”在这一项工作上充分发挥了它机动性强、便民、亲民的优势，极大拉近了检察机关与群众的心理距离，能最大程度上促成轻微刑事案件和解，将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极大促进“平安菏泽”的建设。

涉嫌盗窃罪的马某家离检察室较远，报捕案件审查期限短，需要尽快调查，但到马某家要经过两个农村大集，驱车前往只能被堵在半道上。检察室干警骑着单车出了门，到了马某家后发现他的妻子精神异常，生活不能自理，家



中还有 11 岁的儿子和 9 岁的女儿没人抚养，生活十分困难。马某盗窃数额不大，悔罪态度较好，侦监科依法作出了不批准逮捕决定。

马某盗窃是被生活所迫，如何从根本上解决这一问题？检察室干警及时联系了辖区公安派出所、民政、教委等部门，为符合低保条件的马某联系申请了低保，并为他的两个孩子联系了学校。前几天检察室干警回访，欣慰地看到马某在家务农，农闲时打零工，两个孩子生活稳定，学习成绩也逐步提升。

检察室身处基层、贴近群众，肩负起对不捕犯罪嫌疑人帮扶帮教的责任。2017 年 6 月，小留检察室辖区居民、刚满 20 岁的胡某涉嫌盗窃，因其涉案金额小，又系初犯，不符合逮捕条件，该院拟对其作出捕决定。但公安机关反馈过来的信息却不容乐观：胡某没有固定职业，长期离家出走，常年混迹于娱乐场所。他的父母已经对他彻底失望，放弃了对他的管教。怎么办？检察官们很为难：如果简单不捕了之，胡某走出看守所，再犯罪可能性非

审理阶段，原告人韩某要求被告侯某赔偿各类经济损失共计 20 万元。经法院调查认定，被害人韩某因伤造成经济损失共计 22288.09 元，应由被告人赔偿。鉴于被告人侯某归案后对致伤被害人韩某的事实始终供认，且其家人已主动将赔偿款交付法院，公诉机关建议法院对其从宽处理。

经过开庭质证，郓城县法院认为该案符合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条件。该案审理前，在律师的见证下，被告人侯某与公诉机关签订了认罪认罚具结书。公诉机关对侯某的量刑提出了从宽建议。

庭审中，法庭重点审查了认罪具结书的合法性和自愿性，综合案件性质、情节、危害后果及被告人侯某的认罪态度，当庭依法判处被告人侯某有期徒刑一年一个月，赔偿附带民事诉讼原告人韩某经济损失 22288.09 元（已交付法院）。整个开庭过程仅用了 30 分钟，判决后，双方均未提起上诉，被害人也领取了赔偿金。认罪认罚从宽制度的适用，有效地节约了司法资源，提高了审批效率，取得了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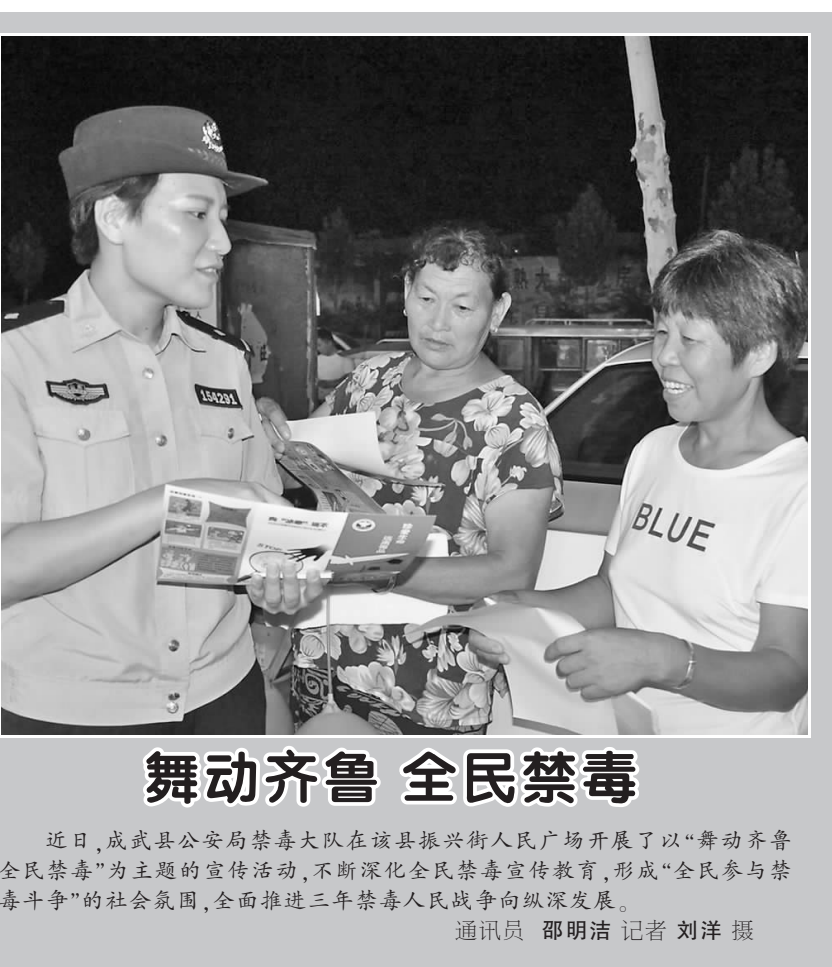
中还有 11 岁的儿子和 9 岁的女儿没人抚养，生活十分困难。马某盗窃数额不大，悔罪态度较好，侦监科依法作出了不批准逮捕决定。

马某盗窃是被生活所迫，如何从根本上解决这一问题？检察室干警及时联系了辖区公安派出所、民政、教委等部门，为符合低保条件的马某联系申请了低保，并为他的两个孩子联系了学校。前几天检察室干警回访，欣慰地看到马某在家务农，农闲时打零工，两个孩子生活稳定，学习成绩也逐步提升。

“单车检察”之“指路灯”

检察室身处基层、贴近群众，肩负起对不捕犯罪嫌疑人帮扶帮教的责任。

2017 年 6 月，小留检察室辖区居民、刚满 20 岁的胡某涉嫌盗窃，因其涉案金额小，又系初犯，不符合逮捕条件，该院拟对其作出捕决定。但公安机关反馈过来的信息却不容乐观：胡某没有固定职业，长期离家出走，常年混迹于娱乐场所。他的父母已经对他彻底失望，放弃了对他的管教。怎么办？检察官们很为难：如果简单不捕了之，胡某走出看守所，再犯罪可能性非



日前，经单县法院法官不懈努力，因耕地界线纠纷已结下深仇从不住来的俩邻居终于握手言和，重归于好。

2 月 27 日，单县李新庄镇村民陈某某与邻居刘某某因地界问题发生口角，刘某某用手打在陈某某左眼处，致使陈某某在东大医院住院治疗 6 天，单县公安局给予刘某某行政拘留五日并罚款 500 元的行政处罚。陈某某出院后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刘某某支付医疗费、误工费、生活补助费、护理费 2809.84 元。

该案就是一起普通的人身伤害纠纷，如果就案办案处理起来也不复杂，但如果仓促下判，矛盾得不到真正化解，很可能引发后续的纠纷，甚至引发严重的刑事案件。接到案件后，王兵法官第一时间赶到原、被告家中调查事实，并到当地派出所调查档案，了解事实真相。经过调查，王兵法官了解到，原被告耕地相邻，两家都认为对方多占了自己的耕地，双方各执一词，互不相让，以致口角不断，后来发展到大打出手的地步。因为地界纠纷，原被告虽为邻居，关系却势同水火，多年不相往来。2015 年，被告妻子就曾因这一块地把原告妻子打伤而被起诉，之后两家口角不断，矛盾升级，被告再次将原告打伤。王兵法官意识到，如不彻底解决，两家关系势必更加恶化。通过分析案情，王兵法官迅速找到矛盾焦点，他决定首先调查

清楚原始地界，从根上解决纠纷。8 月 4 日下午，王兵法官将原被告双方和所在村的村干部叫到一起，顶着烈日到田间地头现场勘查。在原被告双方和村干部的见证下，将多年未理清的地界进行了确认。随后，王兵又苦口婆心分析利害，最后，还把“六尺巷”的故事讲给双方听，告诉他们乡里乡亲要互帮互助，共同致富。

经过王兵法官的不懈努力，原被告双方终于握手言和，达成调解协议，并且双方表示，各留出一步距离作为通道，上演了现代版的“六尺巷”故事。

文/图 通讯员 刘杰 记者 刘洋

常大，此刻胡某最需要的就是一个合适的人去约束他，给他指出一条明路。

小留检察室的干警骑着单车来到胡某家中，与胡某父亲积极沟通，做思想工作，晓之以理、动之以情，劝说其承担起管教、保证责任。胡某父亲看着大热天还骑着单车来到自己家劝说的干警，深受感动，答应接胡某回家，负起监管责任。6 月 16 日，牡丹区检察院做出不捕决定，并在检察室宣告庭进行了不捕决定宣告，胡某当场对其父亲下跪，表示将用自己的实际行动告别过去，重塑人生。检察干警骑着单车走访，为胡某减少了不良影响，在后来的回访中，胡某父亲高兴地说，胡某主动删除了以前朋友的联系方式，现在家中的饭店帮忙，检察室干警真是他的“指路灯”。

通讯员 何牡检 记者 刘洋



近日，成武县公安局禁毒大队在该县振兴街人民广场开展了以“舞动齐鲁全民禁毒”为主题的宣传活动，不断深化全民禁毒宣传教育，形成“全民参与禁毒斗争”的社会氛围，全面推进三年禁毒人民战争向纵深发展。

通讯员 邵明洁 记者 刘洋 摄

法官巧用“六尺巷”化解邻里纷争

清楚原始地界，从根上解决纠纷。8 月 4 日下午，王兵法官将原被告双方和所在村的村干部叫到一起，顶着烈日到田间地头现场勘查。在原被告双方和村干部的见证下，将多年未理清的地界进行了确认。随后，王兵又苦口婆心分析利害，最后，还把“六尺巷”的故事讲给双方听，告诉他们乡里乡亲要互帮互助，共同致富。

经过王兵法官的不懈努力，原被告双方终于握手言和，达成调解协议，并且双方表示，各留出一步距离作为通道，上演了现代版的“六尺巷”故事。

文/图 通讯员 刘杰 记者 刘洋

两男子盗刷他人银行卡 20 余万元被刑拘

本报讯（通讯员 宋明磊 记者 刘洋）近日，郓城县居民李某遇到一件奇怪的事，自己的银行卡明明在自己身上，手机上突然接到七条在武汉消费 20 余万元的短信，于是便报了警。8 月 5 日，郓城警方经过缜密侦查，在湖北省武汉市将正在准备再次作案的王某、张某抓获。

6 月 18 日，郓城县居民李某到郓城县公安局丁里长派出所报案称，其手机于上午 11 时许，连续接到七条在湖北省武汉市刷卡消费短信，共计 20 余万元。自己拿着银行卡到银行查询，发现卡上的钱确实被人转走。丁里长派出所接警后立即上报县刑警大队，并成立专案组。8 月 3 日，专案组办案民警通过寻踪觅迹，远赴

河滩发现疑似步枪子弹 警方及时处置消除隐患

本报讯（通讯员 张琰 记者 刘洋）近日，东明县万福河一处裸露的河滩淤泥中出现大量疑似步枪子弹，县公安局城区派出所接线索后迅速赶赴现场，共清理出疑似步枪子弹的完整弹体 413 发，及时消除了安全隐患。

报案人刘某（化名）是一名今年刚刚考上大学的学生。他告诉警方，当天中午他搭乘从集园到东明的客车在万福河附近下车后，在等人期间，从桥上向下探身发现，河道裸露的淤泥里隐约可见大片类似子弹一样的金属物体，好奇的刘某遂下桥打捞，待冲洗干净发现是子弹。

了解情况后，民警迅速驱车赶往

加油不给钱 逃跑被抓获

本报讯（通讯员 宋明磊 记者 刘洋）近日，郓城县青年小伙李某在开车行至张营镇某加油站加油后，趁工作人员不备，没有支付加油款开车溜之大吉。7 月 27 日，郓城警方经过缜密侦查，在城西一汽修厂附近将李某抓获。

6 月 22 日 10 时许，郓城县张营镇某加油站工作人员王某到张营派出所报案称，22 日凌晨 1 时许，有一年轻小伙到加油站加了 300 余元 92 号汽油后，未付款便驾驶小轿车离开。张营派出所接警后，迅速到达现场，经调取加油站监控录像发现该青年男子所开轿车车箱处有一黑色大尾翼，办案民警根据车辆特点立即展开调查。7 月 27 日，侦查民警经过大量走访调查，在郓城城西一加油站附近发现了该车，于是将车与开车的李某带回派出所。经询问李某，其开始拒不交待加油未付钱的

事实。办案民警便把当晚录像与其进行比对。在大量事实面前，李某低下了头，当场让民警把所欠加油款交付于加油站。

经查，6 月 22 日凌晨 1 时许，李某开车行至张营路段时，发现车箱油不多了，于是到某加油站加油。在加完油后，李某发现加油站只有一名女工作人员时，抱着侥幸心理，在工作人员转身挂加油枪时，启动车辆趁着夜色加速逃离加油站现场。

目前，李某已被郓城警方依法处以行政拘留 5 日的处罚。

法苑

清楚原始地界，从根上解决纠纷。8 月 4 日下午，王兵法官将原被告双方和所在村的村干部叫到一起，顶着烈日到田间地头现场勘查。在原被告双方和村干部的见证下，将多年未理清的地界进行了确认。随后，王兵又苦口婆心分析利害，最后，还把“六尺巷”的故事讲给双方听，告诉他们乡里乡亲要互帮互助，共同致富。

经过王兵法官的不懈努力，原被告双方终于握手言和，达成调解协议，并且双方表示，各留出一步距离作为通道，上演了现代版的“六尺巷”故事。

文/图 通讯员 刘杰 记者 刘洋

湖南、江西、安徽、广东、北京等地展开调查，在湖北省武汉市发现王某、张某有重大嫌疑。8 月 5 日，在武汉车站附近将准备再次作案的王某、张某抓获。

经查，王某在 2008 年至 2015 年因抢劫、盗窃、妨碍信用卡管理等多次被公安机关打击，并被广东、武汉等地法院判刑。2016 年出狱后，通过微信聊天认识了张某。6 月 18 日，两人经过合谋，并利用复制的李某银行卡，在六台 POS 机上连续盗刷七次，共计 20 余万元。然后，两人通过多次转账，在湖南、江西、安徽、广东、北京等地 ATM 机上把钱取走。8 月 5 日，两人预约再次作案，继续其发财梦时，被突然从天而降的郓城警方抓获。

河滩发现疑似步枪子弹 警方及时处置消除隐患

现场勘查，经辨认该物品确为子弹。经检查，虽然子弹被水和污泥浸泡覆盖多日，但子弹底火完整，上下轻微晃动后弹体仍有颗粒状火药的“沙沙”声，说明弹体内火药并未完全失效，倘若清理不当，不排除可以正常击发或走火的可能，危险性极高。民警立即拉起警戒线，疏散围观群众，对子弹进行妥善清理和带回。经过点验，现场共发现子弹 413 发，除弹表有轻微氧化外，弹体均完好无损，经过简单清洗弹体表面，子弹依然程度如新，但尚不明确这些子弹因何故残存至此处，民警正在调查中。

为确保安全，这批子弹将被移交专业部门处理。

加油不给钱 逃跑被抓获

事实。办案民警便把当晚录像与其进行比对。在大量事实面前，李某低下了头，当场让民警把所欠加油款交付于加油站。

经查，6 月 22 日凌晨 1 时许，李某开车行至张营路段时，发现车箱油不多了，于是到某加油站加油。在加完油后，李某发现加油站只有一名女工作人员时，抱着侥幸心理，在工作人员转身挂加油枪时，启动车辆趁着夜色加速逃离加油站现场。

目前，李某已被郓城警方依法处以行政拘留 5 日的处罚。

